

國立嘉義大學 106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備審資料寄件專用封面[公費生]

◎報考系所組別（請勾選）：

教育學系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語文領域，英文專長，需具備輔導專長】臺中市
	☐ 【國民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(自然)專長】雲林縣
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語文領域，英文專長，需具備輔導專長】臺中市
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領域，體育專長，須具配獨木舟教學與游泳教學的能力】臺南市
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，特教專長】花蓮縣
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(自然)專長】雲林縣
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數學領域，數學專長，第二專長資訊】宜蘭縣
	☐ 【國民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，自然專長，需加註輔導專長】臺南市
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	☐ 【國民小學語文領域，加註英語專長，第二專長族語認證(布農、賽德克或泰雅語)】南投縣
	☐ 【國民小學語文領域，加註英語專長】雲林縣
	☐ 【國民小學語文領域，加註英語專長】臺南市

考生姓名：_____ 報名序號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 手 機：_____

住 址：□□□□□_____

60004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

國立嘉義大學碩士班招生委員會 收

郵寄期限：106 年 01 月 12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自備信封，並依規定繳交表件順序，由上而下整理齊全後裝入信封中，再黏貼本封面寄件（資料若無法裝入信封，請以包裹郵寄）。
- 二、請以 **限時掛號** 郵件投郵；若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，以致無法完成報名者，責任由應考人自負。
- 三、如以民間快遞（如宅急便、宅配通…等）寄送，須於 106 年 01 月 12 日下午 5 時前送達本校蘭潭校區行政大樓 1 樓 教務處招生與出版組辦公室，逾期恕不收件亦不退費。
- 四、所繳審查資料將不予退還，請考生自行備份留存。
- 五、所繳書件如有不實或偽造之情事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取消報考資格及錄取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。